

国家核安保技术中心

核安保函〔2022〕22号

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核材料管制 及核安保学术研讨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专家：

为推动核材料管制工作的持续改进，总结及交流各单位核材料管制业务中的良好实践，中国核学会核安保分会拟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核材料管制及核安保学术研讨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核安保、核安全、核应急的协同发展。拟就三个领域中相互交接重合的部分进行探讨，共同研究管理中面对的共性问题，以推动我国核事业的顺利发展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请各单位选派具体从事核安保、核材料管制、核安全、核应急、法律研究等相关领域业务人员，名额不限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活动时间：2022年2月下旬。

活动地点：国家核安保技术中心报告厅。

活动形式：线上、线下相结合。

活动安排:

序号	日期	主要内容
1	2022年2月15日前	提交报名回执及研究报告摘要
2	2022年2月21日	提交大会报告
3	2022年2月底	学术研讨会

四、联系单位和联系人

主办单位: 中国核学会核安保分会, 国家核安保技术中心。

联系人: 初泉丽, 电话: 010-60336653。

传真: 010-60336600; **邮箱:** chuan_tian@snstc.org。

通讯地址: 北京市房山区阜盛大街67号。

邮政编码: 102401。

五、会议报告

本次会议公开征集研究报告。

(一)各单位参会人员于2022年2月15日前,登录<http://101.43.157.82:8082>,下载核之盾APP报名参会并提交研究报告摘要,摘要字数不少于300字。

(二)研究报告于2022年2月21日前,通过APP提交。报告主要围绕“核安保、核安全、核应急的协同发展”主题。

(三)研究报告摘要由会议主办方审核,对于优质报告,主办方将于2022年2月22日前以电话的形式反馈,并邀请作者进行大会报告,同时,给予报告作者一定资助。

六、其他

(一) 请拟参会代表于2022年2月15日前报名并提交研究报告摘要(所提交报告按各单位要求进行保密审查);

(二) 经主办方审核通过的,于2月23日前以PPT的形式提交大会报告;

(三) 暂时不能以APP报名的,本次可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报名参会和提交报告。

(四) 会议统一安排食宿,费用自理。

附件:核材料管制及核安保学术研讨活动报名回执



附件

核材料管制及核安保学术研讨活动

报名回执

姓名		性别	
职务/职称		年龄	
工作单位			
研究报告名称			
专业领域			
工作经历			
目前从事工作 简介			
联系方式	电话： 电子邮件：	传真： 手机号：	

抄送：二司。

国家核安保技术中心

2022年1月25日印发
